

澎湖縣西嶼鄉公所 函

地址：澎湖縣西嶼鄉赤馬村78-1號
承辦人：王柏榮
電話：06-9982611分機51
傳真：06-9982340
電子信箱：ma66660@sth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潭子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澎西鄉財字第114011006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1100691_租約到期洪勝奎繼承案公示送達公告114061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私有三七五「西地字第157、2436號」租約變更登記，因出租人住址欠詳及現況不明等原因，致租約變更結果通知書無法投遞或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本所公示送達公告1份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澎湖縣西嶼鄉公所財政課

